

# 《宙斯的女儿》

## 图书基本信息

# 《宙斯的女儿》

## 内容概要

# 《宙斯的女儿》

## 作者简介

巴巴拉·R·莫斯在1996年的威廉·福克纳文学创作比赛中获个人散文类金奖。莫斯将该散文扩写成《宙斯的女人》，原文为本书的第一章。莫斯现为全职作家与画家。

# 《宙斯的女儿》

## 书籍目录

### 一 1962年 亚拉巴马州 伊斯塔伯格

#### 1 接近地球的中心

### 二 1990年 亚拉巴马州 安尼斯顿

#### 1 酒鬼的炼狱

### 三 亚拉巴马州 伯明翰

#### 1 甜美的仙液

#### 2 回家

#### 3 猜谜

#### 4 漫步在金色的街道上

#### 5 凌晨3点

#### 6 别让我伤心

#### 7 守护人

#### 9 如蜂蜜般甜美

### 四 亚拉巴马州 金伯利

#### 1 美神

#### 2 远在天边，近在眼前

#### 3 恐慌

#### 4 欢迎光临

#### 5 爱尔兰野玫瑰

#### 6 学着守规矩

#### 7 诚敬

#### 8 保住秘密

#### 9 礼物

### 五 亚拉巴马州 安尼斯顿

#### 1 疯狂得不得了

#### 2 欢欣

#### 3 洗车厂蓝调

#### 4 走出暗夜

#### 5 盲点

#### 6 俄罗斯轮盘

#### 7 苦中作乐

#### 8 姐弟情深

#### 9 追求美丽

#### 10 他也创造出星星

### 六 1987 艾奥瓦州 得梅因

#### 1 搬开墓碑

#### 2 旅人说：所谓的真理，就是一丝气息、一阵风、一片阴影、一缕幽魂

### 七 1990年 亚拉巴马州 安尼斯顿

#### 1 地狱到此为止

### 八 1984年 亚拉巴马州 安尼斯顿

#### 1 改变的容颜

#### 关于《宙斯的女儿》 作者专访

## 《宙斯的女儿》

### 章节摘录

书摘 乔治和威利同年，都是7岁，比戴维二世小了10岁。乔治从小就得了小儿麻痹症，很矮小，但眼睛又圆又大，很可爱，像巧克力饼干一样。他走路时会先向左摆，再向右摆，我们都跟着模仿他。珍妮姨妈叫他甜豆，于是我们就像九官鸟一样学了起来，甜豆东，甜豆西的。甜豆的床边有台轮椅，还有一双备用的铁鞋立在墙边。他让我们轮流坐轮椅在房间里转圈圈，后来妈妈走进来叫我们不要玩轮椅，“这又不是玩具！”甜豆腿上的铁鞋让我们既害怕又好奇，我们跟在他后头，看他怎么穿上去，我们当然想试穿看看，不过话还没说出口，妈妈就给我们脸色看。戴维二世刚从高中毕业，身材高大，傲视群伦，眼睛是淡蓝色的，有金黄的头发。我头一次见到他，便偷偷喜欢上他，搬过来后第二天，对他的爱慕之情变得更加深切，因为他搬了一帆布袋的《伯明翰新闻》(The Birmingham News)，绑在白色的摩托上，然后像个骑着白马的骑士般狂奔去送报。不过后来却有点扫兴，因为我在爬后院的苹果树时，被他用卷起的报纸从背后直接命中，他皱着眉头大叫：“你给我下来！每次你爬上去，就摇掉十几个苹果！”因此我们将他卷起来的报纸扔上树丛、折断树枝，摇下比原来多出10倍的苹果。戴维二世对威利、多丽丝·安、约和我共睡的床垫也感到不满，因为床垫占据了整个客厅。每天早上我们必须把床垫立起来，靠在墙壁上，否则要上厕所，一定会踩到床垫。我们一大家人数众多，不论走到哪儿，无论是室内还是室外，都占据了所有空间。所有人都待在室内时，例如晚餐时，总共会有12个人在客厅或餐厅里。戴维二世摇了摇肩膀，好像他快要窒息一样。只要一逮到机会，他便马上跑得不见人影，不过回家后却又发现我们乱翻他的东西。他抱怨我们玩他的模型飞机，还说我们把飞机的螺旋桨和机翼弄断了。他和戴维姨丈爬上梯子，将模型飞机用钓鱼线挂在天花板上，让我们够不着。我喜欢趁着戴维二世出去送《伯明翰新闻》时，偷偷拿扫把进房间，用扫把柄打飞机，让战斗机在空中四处乱飞，机翼相互撞击。我们到伯明翰还没几个星期，戴维二世就背着露营袋上奥本大学(Auburn University)去了，留下他的美国硬币，放在衣柜抽屉里用旧内衣裤盖住(他以为我们不会翻找破烂三角裤下面的东西)。我们开始偷窃一分钱硬币，因为我们对银币充满敬畏，不敢偷银：1947年发行的五角钱银币，正面是自由女神走向日落，手里满抱一把鲜花(实际上应为月桂与橡树枝)，背面则是一只秃鹰。这些硬币都太庄重了，我们不敢乱花，此外我们也觉得，一本充满自由女神一美元银币、水星角币和水牛头五分钱镍币的册子，少了一分钱的硬币应该不会有人注意。珍妮姨妈白天在电话公司上班，由一名黑人凯蒂来照顾甜豆。一天，她逮到我正从蓝色小册子里偷拿一分钱硬币。当时我已经替自己拿了10个放在口袋里，正要帮威利拿一些时，正巧被凯蒂撞见，她大声嚷嚷：“你在干什么！”吓得我将整本册子掉在地上，硬币散落一地。她要我吧硬币捡起来，放回册子里，然后还要扫地、擦碗盘。她走在我身后，手里拿着一根山胡桃木藤条，憎恶地摇着头，乌溜溜的眼睛瞪得老大。最后，她让我溜出门，我赶紧跑到房子后面的苹果园和威利碰头。“我偷的钱只够买一瓶，”我从口袋里拿出10个一分钱，“只好平分了。”当戴维二世回家过感恩节时，我们已经偷光了蓝色小册子里所有1948年、1949年、1950年的一分钱。戴维二世后来把剩下的硬币全带回奥本大学，出门前还用报纸揍我们一顿。没硬币可偷，我们必须想尽办法才能解馋。威利最机灵，他才7岁，比我小1岁。我们身高、体形一样，都是瘦巴巴、黑头发的小坏蛋，惟一不同的地方是，我的头发呈波浪状，而他的头发则卷得乱七八糟。威利的左脚有点儿向内弯，右眼是斗鸡眼，所以看来就是一副爱搞恶作剧的脸。我们都比同龄的小孩要矮小，也比较削瘦。威利是变造硬币的主谋。他想到可以从姨丈的工具箱里拿一把锉刀(姨丈曾警告过我们千万别碰工具箱)，用锉刀将一分钱锉成一角钱大小，正好可以投进贩卖机。他教多丽丝·安和我变造硬币的方法：“先用钳子固定一分钱，”他说，这时他讲话的口气，完全就是莫菲太太教我们分析句型时的口气，“接下来，往外锉硬币的边缘，别忘了要转动钳子里的硬币，这样才能锉得均匀。正反两面都要锉，锉完了将边缘敲平，这样就能锉出和一角钱一般大小的硬币。”我遵照威利的指示去锉，最后锉出了一枚黄铜的一角钱硬币，摆在我掌心里，连重量和质感都和一角钱没什么两样！要将一分钱锉成一角钱，真是大费周章，不过真正的一角钱是很难得到的。我一辈子只拿过一次一角钱，就在上一年级的時候。我微笑，继续找袜子。他们将沙发推回客厅时，我听见沙发上厚重材料被撕裂的声音。妈妈擦干珍妮身体的这段时间，警察搬走了餐桌。在他们有机会拿走珍妮的衣服前，我跑进卧房，抓起一件柔软的蓝色洋装和尿布套。我拿着衣服回到厨房，妈妈又叫我去找奶瓶和毛毯。警察在搬运妈妈沉重的木衣柜时，就像喝醉酒似地歪歪扭扭。这个衣柜原来归外公所有，是珍妮姨妈在我们搬进这栋两户型住宅时送给妈妈的。我跑回厨房，捂住耳朵哼着歌，这样就听不见衣柜摔下台阶的声音，不过我进厨房时，正好瞧见妈妈畏缩的表情

## 《宙斯的女儿》

她帮珍妮穿好衣服，慢慢帮珍妮扣上纽扣、绑紧鞋带，动作出奇地镇定。她从自己的衣服口袋里取出一把塑料梳子，把珍妮柔细的头发梳到头顶，梳成一个小卷发。然后她把珍妮交给我，好像珍妮是个礼物似的，一个干净、清爽的小婴儿。“把她带到外面去，”妈妈说，她从厨房的壁橱里取出一把雨伞给我，“我待会儿就出去。”我带着珍妮穿过房子，四处散落着玩具、书本、衣服、梳妆台抽屉，必须蛇行前进，还要小心通过排好准备扔出去的家具。我经过警察身边时，他们正在拆解威利和约翰的床铺，这时我想起了夏令营：他们是睡在床上，还是睡在睡袋里？我走到门廊上，前院看来就像一个垃圾堆。珍妮指着我们的家当说：“是我的。”餐桌被放在人行道的一边，被雨水淋湿的衣服沉甸甸地垂挂在衣架上，弹簧座和床垫倚靠在餐桌的一边，另一边的桌脚被推进泥巴里。另外一个弹簧座和床垫则靠在路灯上。一个床架一半在泥巴里、一半在人行道上，像是个跷跷板。我小心走过两个抽屉、破掉的沙发和一堆颜色式样不一的餐桌椅，坐在原本是妈妈床铺的蓝色条纹床垫上，床垫湿漉漉的，一部分突出在街上。我刚要坐下时，红皮故事书一本接一本本地飞出前门，像是小石子滑过水面一样；头3本滑过人行道，最后掉入水沟里，其他的则降落在湿地上，叠成一堆。我撑起雨伞往前倾，如此一来，除了伞架和沾了水滴闪闪发亮的雨伞布，我什么都看不见。“是我的，”珍妮指着我们坐的床垫说，“是我的！”住在对面的女人悄悄走过来，递给我一盘火腿和切好的香瓜。我还来不及说话，她就匆匆走回对面的房子里。火腿的香味弥漫在空气中，我的肚子不禁咕咕叫。我翘脚坐在床垫上，火腿和香瓜就放在我腿上，一手拿着雨伞，一手抱着小婴儿。警察架着妈妈走出房子，大手架住她的胳膊肘。两名警察上警车时，她站得直挺挺的，面无表情。警察警告她，如果再进入屋子里就会遭到逮捕。她站在人行道上淋雨，一直到他们完全消失在视线外，才过来坐在床垫上，接过珍妮，把雨伞举得更高。我吃了起来，火腿和香瓜，在我嘴里如同蜂蜜般甜美。给我食物的邻居，以前从没跟我说过一句话。雨水从雨伞边缘落下，形成瀑布，流到蓝色条纹的床垫上，沿着人行道流去，滋润了疲惫的大地。我本想写三K党的全名，可惜拼不出来。在浪费一张打字纸打草稿之后，我用大大的印刷体写满整张纸。我把信拿起来看，觉得还可以，连我都认不出是自己的笔迹。现在，我只需要从除草机里抽出汽油，那么就可以焚烧十字架了。斯图尔特曾经利用虹吸管吸出汽油：先将细管放进油箱里，然后吸一吸，直到汽油流出来。看来并不难。我从厨房取出一个果酱瓶子装汽油，然后把瓶子藏在台阶下，天黑后再拿出来。我计划等到天色暗了，偷偷从后门出去，将信摆在前门，十字架摆前院，然后浇上汽油点燃，再赶快绕回房子后面，从后门进去。不过当我将破旧不堪、灰尘满布的除草机拖出来时，才发现油箱空空的。我在后门台阶坐下，沉思起来。戴维手里拿着冰块吃，从后门出来，纱门重重打在我背上。“嘿，那是我的绳子！”他大叫，“你拿我的绳子做什么？”他扔下冰块，把X形的十字架拖离房子，丢在泥土堆上。眼看计划即将泡汤，我跳起来维护我最后的希望。“是我捡到的！”我哭着对戴维又推又叫：“我在做手工嘛！”“拿我的绳子做手工，门儿都没有！”他大声说。戴维把我推倒在泥巴上，解开木板上的绳结，拉走绳子，十字架也应声解体。他把一堆红土踢到我小腿上，拿着绳子走向房里。我坐在地上，觉得既失败又气愤，整个计划都泡汤了。房子里，有人打开冰箱，冷藏库的制冰盒叮咚作响。我瞪着解体的十字架，上面的灰尘有我的指纹，木板尾端还有一些蜘蛛网。我用球鞋用力踹长条木板，又缩起膝盖，把头放在膝盖上。我发誓要找不三K党员，求他们在我家院子里焚烧十字架，让爸爸好好照顾我们。……

## 《宙斯的女儿》

### 媒体关注与评论

书评关于《宙斯的女儿》——作者专访 家丑不能外扬。洋洋洒洒写下自家难堪的过去，想必会遭到家人强烈的反对，不过对作者巴巴拉·莫斯而言，通过家人这一关其实是轻而易举。“他们都觉得，有谁会买这种书来看啊？”巴巴拉说。她在动手写作前，曾经问过兄弟姐妹要不要在书中改名，以免造成他们现实生活中的尴尬。兄弟姐妹的回答很直接，他们觉得根本没必要，反正书也卖不出去。完成手稿后，巴巴拉也让兄弟姐妹们过目，征求他们的同意。不过有的人连看都懒得看一眼，只说“都没关系”，因为他们绝对没想到，这本书日后竟然成为畅销书！本书最初经过艾奥瓦州一家小出版社Loess Hills Press出版后，引起书评界的瞩目。巴巴拉表示，因为Loess Hills Press主要是出版诗集，很少触及小说或回忆录，当时将手稿寄给他们时，其实只是希望他们能给予一些写作上的建议，有机会再去找别的出版社出版。没想到两天后编辑就打电话给她，希望出版她的回忆录。她心想，“还是把握住眼前的机会吧”，于是立刻答应下来。出版社让她自行设计精装版封面，连字体都由她来选择，不过由于出版经费有限，因此出版社决定先出平装版，而平装版便卖出了2300多本。这时才吸引了大出版商Scribner的注意，买下版权，一举让本书跃上世界舞台。直到这时，兄弟姐妹间才传出抱怨的声音。“你怎能将爸爸写成那样？”兄弟们认为巴巴拉对父亲的描述过于负面，而姐妹们则觉得巴巴拉的心太软，描述得还太过含蓄。巴巴拉对于这些意见的回应是，男孩并非较为敬重父亲，而是他们更愿意原谅父亲的过错，不愿再面对父亲酗酒、虐待儿女的往事。巴巴拉的大姐艾丽斯，在亚马逊网络书店留下了她对本书的看法：“我一开始知道巴巴拉要写这本书时，觉得很不安……出版后，我有好几次在看书的时候，忍不住将书扔到墙上。”艾丽斯认为，她这一辈子有两个人生，分水岭是在父亲举枪自尽时。身为大姐的她，是惟一不能谅解父亲的人，其他弟妹或多或少都已经释怀。巴巴拉从1969年就开始写日记，因此对往事的回忆巨细靡遗，也使得《宙斯的女儿》俨然成为当代美国南方乡村生活的历史见证。她觉得自己是个有话直说的人，所以本书当初在Loess Hills Press出版时，笔调极为简洁直接。一般编辑在处理手稿时，总会要求作者删减内容，但由Scribner接手发行时，编辑却希望她多增加一些内容。“我对什么人都很坦白，和我刚认识的人有时会因此而受到伤害。我不太会保留自己的看法，感觉想说什么就说什么，我觉得写作也是一样，不能拐弯抹角。”巴巴拉表示。巴巴拉从小立志当画家、当模特儿，现在却“文”名全国，其中的转折耐人寻味。她在艺术学校作画时，已开始将文字包含在绘画中，“我一直想把累积在心中的东西释放出来……文字想要出来！文字跑来找我，挥之不去！所以我就在绘画中写字。”最后文字多到无法容纳在绘画中时，她就着手写作。“我一开始把想法诉诸白纸黑字时是在半夜，写下来才能安心入睡，不然会被文字吵得不得安宁，而且也会一直回想过去发生的种种事情，辗转难眠。”巴巴拉表示，自己花了好一段时间才适应作家的身份，对她而言，写作的天分是上天赐予她的礼物。其实这么说，也表现出巴巴拉谦逊的一面，毕竟她对写作是下过苦功的。她决心写书时，曾申请进入艾奥瓦大学的写作班，却没有获准（她提出申请的文章，就是她后来赢得福克纳文学奖的同一篇文章）。当时的她觉得十分难过，心想：“怎么办？一定有人懂得写作吧！谁懂得写作？”所以她选出自己最喜欢的10位作家，将他们的作品逐字逐句打在电脑上。从《梅岗城故事》(To Kill a Mockingbird)开始，她一共打了10本书。借由这个方式，巴巴拉逐渐清楚作者是如何将故事铺陈，也知道一本书的前、中、后段该如何协调才能对味，当时她心里便下了决心：“如果哈波·李(Harper Lee)能办到，我也就办得到。”……

# 《宙斯的女儿》

## 精彩短评

- 1、这是一部励志的自传小说。讲述了作者从一个因家庭贫困而严重营养不良，导致容貌丑陋的小女孩，最终成为一个有影响力的作家的故事。
- 2、真实。美好的母亲。
- 3、读完了，只是读完了



# 《宙斯的女儿》

## 精彩书评

1、我很少能将这样一本外国的自传体家庭小说读完。昨天我一口气通读了一遍。真实的感受到了美国南部的家庭生活。同时也被她的母亲和她经历所感动。当父亲指着夜空中最亮的一颗星，告诉小女孩，这是金星，代表最美丽的女神，叫维纳斯--宙斯的女儿。从这一刻起，小女孩的心中就种下了一粒种子，一个美好的愿望。她想要成为这样美丽的女神。她开始计划，列出想要的清单，一遍遍的祷告。从戴上牙箍，坚持训练自身的体形和体态，学习钢琴，上艺术学校，直到忍受不了别人的眼光，去整容。她坚强的意志带领她走着每一个步骤。直到丑小鸭变成了白天鹅的那天，她开始审视自己的内心，并去接受新的自己所给她带来的一切。“丑的时候很容易就能分辨人的好与坏，当我变美之后，开始发现人们的伪善。”她发现了即使同一个人对每个人的态度都是不一样的，就她而言刚开始很难适应这样的改变。看到她的母亲被父亲抛弃时，刚开始失落的母亲找不到方向，直到振作起来让她女儿教她开车，找到一份不错的工作后，开始自己买车。从一个弱不禁风的角色变得生动起来，有了自己的自由的生活。让人欣慰。记得小时候，被人冷落，被称作丑妞的我，和作者产生了强烈的共鸣。要学习她的坚强。和她一样，表面佯装对别人的态度不在乎，就像埋在沙子里的鸵鸟，像捂着眼睛的小熊，假装看不到，其实心里很受伤。发现自己需要的不是等着别人去改变他们的态度，而是强大自己的内心，去改变自己。

# 《宙斯的女儿》

## 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[www.tushu000.com](http://www.tushu000.com)